

康体设施使用情况

(以百分比显示，另有注明者除外)

康体设施类别	单位	使用率 (百分比)
硬地球场		
网球	小时	60.3
障碍高尔夫球 (数目)	局	2 331
草地球场		
天然草地球场	节	95.9
人造草地球场	节	73.7
草地滚球场	小时	38.6
曲棍球 (人造草)	小时	67.5
榄球	小时	100.0
运动场	小时	98.8
体育馆		
主场	小时	80.7
活动室／舞蹈室	小时	66.2
儿童游戏室	小时	79.0
壁球场 ⁽¹⁾	小时	60.0
度假营		出席率(百分比)
日营	人	82.9
宿营	人	71.3
黄昏营 (使用人数)	人	37 857
其他 (使用人数) ⁽²⁾	人	14 110
水上活动中心		
日营	人	87.6
宿营	人	117.1
已使用的船艇时数	小时	414 219

注

使用率(百分比) = $\frac{\text{使用设施的总时数／节数 (以订场记录为依据)}}{\text{设施可供使用的总时数／节数}} \times 100\%$

出席率(百分比) = $\frac{\text{出席人数}}{\text{可容纳人数}} \times 100\%$

(1) 包括所有多用途壁球场，例如可用作乒乓球室及活动室的壁球场。

(2) 包括度假营的其他使用者，例如出席婚礼的人士。